

检测报告声明

1.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MA**章、骑缝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报告部分复制无效。

3.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对送检样品，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本单位不对其真实性负责。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本单位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在线监测设备验收/比对检测，本单位仅对我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4.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

5.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6.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7.除委托方特别申明，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

8.本报告一式三份，两份交与委托方，一份由本单位保存。

9.报告中加“*”项目为分包项目。

本单位通信资料：

单位名称：管控环境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南天门大街 3682 号 4 号楼

邮政编码：271000

电 话：0538-8932228

传 真：0538-8932228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3)

第 1 页 共 3 页

委托单位	山东卓泰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东庄路以东、石崮河以北(宁阳县生物化工基地内)		
联系人	付合全	联系电话	15621278947
样品名称	采样点位/日期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废气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气筒进口、 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进口、厂内 2023.08.06	10 个	完好
检测日期	2023.08.06-2023.08.07		
检测项目	见附表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结论			
结论	仅提供数据，不作判定。  2023年08月16日		
备注	--		

编制人: 刘娟

审核人: 周明月

授权签字人: 赵博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3)

第 2 页 共 3 页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放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3.08.06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值 (mg/m ³)	实测氧 (%)	温度 (°C)	流速 (m/s)	湿度 (%)	标干 流量 (m ³ /h)	排放 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FQ2308063901	3.63	20.4	34	7.2	1.5	1582	5.7×10 ⁻³
	FQ2308063902	4.38	20.4	34	7.2	1.4	1575	6.9×10 ⁻³
	FQ2308063903	4.06	20.5	34	7.1	1.4	1568	6.4×10 ⁻³
采样点位	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进口			采样日期		2023.08.06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值 (mg/m ³)	实测氧 (%)	温度 (°C)	流速 (m/s)	湿度 (%)	标干 流量 (m ³ /h)	排放 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FQ2308063701	38.6	20.4	32	4.5	1.6	7008	0.27
	FQ2308063702	39.9	20.3	33	4.6	1.7	7156	0.29
	FQ2308063703	39.1	20.4	33	4.6	1.6	7165	0.28
备注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1. 气象数据统计表

采样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低云量	总云量	天气 状况
2023.08.06 15:00	N	1.2	35.1	100.2	2	4	晴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厂内 2023.08.06	VOCs (以非甲烷总 烃计)	FQ23080628	0.55	mg/m ³
		FQ23080629	0.58	
		FQ23080630	0.59	
		FQ23080631	0.59	
备注	厂内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3)

第 3 页 共 3 页

附图：厂内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测点示意图



三、附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单位	主要仪器设备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HJ 604-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 9709II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HJ 38-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 9709II

** 报告结束 **





MCET-Q20220716-17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 (11-4)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气和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山东卓泰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年08月16日



管控环境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Management and Control Environment Technology (Shandong) Co., Ltd.



检测报告声明

- 1.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MA**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报告部分复制无效。
- 3.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对送检样品，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本单位不对其真实性负责。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本单位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在线监测设备验收/比对检测，本单位仅对我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 4.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
- 5.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6.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除委托方特别申明，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
- 8.本报告一式三份，两份交与委托方，一份由本单位保存。
- 9.报告中加“*”项目为分包项目。

本单位通信资料：

单位名称：管控环境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南天门大街 3682 号 4 号楼

邮政编码：271000


电 话：0538-8932228

传 真：0538-8932228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4)

第 1 页 共 5 页

委托单位	山东卓泰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经济开发区东庄路以东、石固河以北(宁阳县生物化工基地内)		
联系人	付合全	联系电话	15621278947
样品名称	采样点位/日期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废气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放筒出口、 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出口、 氨罐区周边、厂界 2023.08.06	38 个	完好
噪声	厂界 2023.08.06	--	--
检测日期	2023.08.06-2023.08.08		
检测项目	见附表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结论			
结论	仅提供数据，不作判定。 		
备注	--		

编制人: 刘娟

审核人: 周明明

授权签字人: 赵捧捧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4)

第 2 页 共 5 页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放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3.08.06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值 (mg/m ³)	实测氧 (%)	温度 (°C)	流速 (m/s)	湿度 (%)	标干 流量 (m ³ /h)	排放 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FQ2308064001	1.24	20.4	34	6.8	1.4	1491	1.8×10 ⁻³
	FQ2308064002	1.23	20.5	34	6.8	1.5	1484	1.8×10 ⁻³
	FQ2308064003	1.20	20.4	34	6.4	1.5	1415	1.7×10 ⁻³
采样点位	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出口			采样日期		2023.08.06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值 (mg/m ³)	实测氧 (%)	温度 (°C)	流速 (m/s)	湿度 (%)	标干 流量 (m ³ /h)	排放 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FQ2308063801	3.03	20.2	33	5.3	1.4	8357	0.025
	FQ2308063802	2.99	20.3	33	5.3	1.6	8368	0.025
	FQ2308063803	2.89	20.3	34	5.5	1.6	8565	0.025
备注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1. 气象数据统计表

采样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低云量	总云量	天气 状况
2023.08.06 09:50	N	1.2	31.4	100.3	2	4	晴
2023.08.06 12:45	N	1.2	34.2	100.2	2	4	晴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4)

第 3 页 共 5 页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厂界 2023.08.06	臭气浓度	FQ23080615 (01-04)	无量纲	<10	12	<10	<10
		FQ23080616 (01-04)		<10	<10	13	<10
		FQ23080617 (01-04)		<10	11	<10	12
	硫化氢	FQ23080623-26	mg/m ³	ND	ND	ND	ND
	氨	FQ23080611-14	mg/m ³	0.05	0.08	0.06	0.12
	TSP	FQ23080607-10	μg/m ³	170	192	203	19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FQ23080618-21	mg/m ³	0.63	0.68	0.68	0.70
氨罐区周边 2023.08.06	氨	FQ23080632-35	mg/m ³	0.06	0.15	0.10	0.26
备注	厂界废气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2；氨罐区周边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3；ND 表示未检出。						

三、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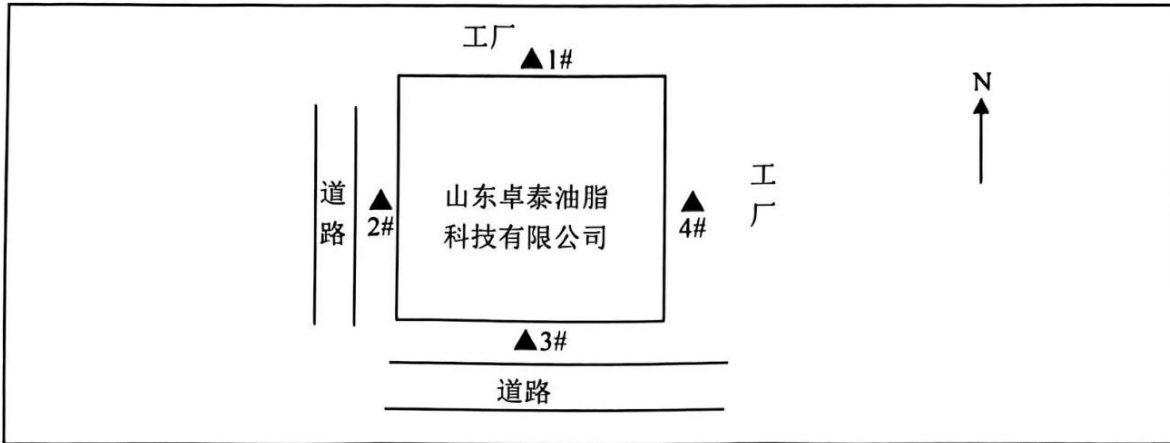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声源类型	测量结果 dB(A)	备注
			Leq	
1#	2023.08.06 15:25	工厂	56.9	昼间
	2023.08.06 22:02	工厂	46.6	夜间
2#	2023.08.06 15:46	工厂、交通	55.8	昼间
	2023.08.06 22:16	工厂、交通	47.2	夜间
3#	2023.08.06 16:00	工厂、交通	56.5	昼间
	2023.08.06 22:29	工厂、交通	47.1	夜间
4#	2023.08.06 16:14	工厂	56.4	昼间
	2023.08.06 22:43	工厂	47.6	夜间
备注	厂界噪声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1。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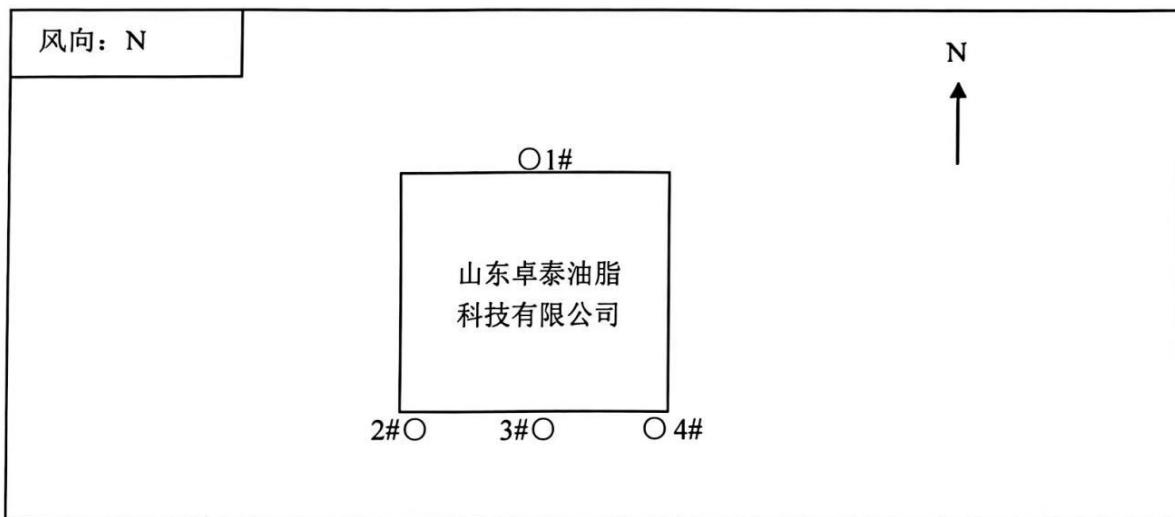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4)

第 4 页 共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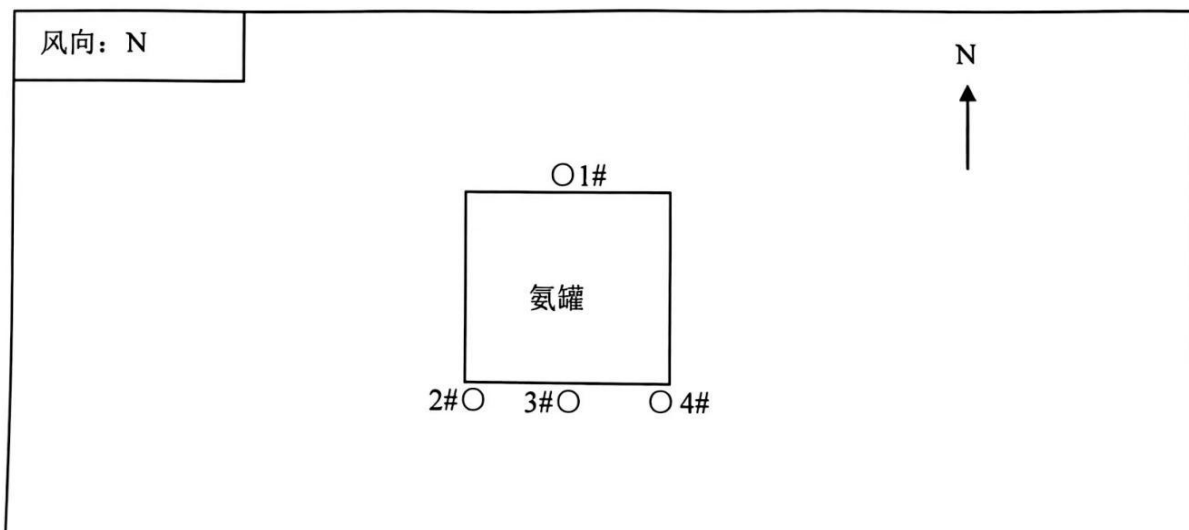
附图 1: 厂界噪声测点示意图



附图 2: 厂界废气测点示意图



附图 3: 氨罐区周边测点示意图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NO.): MCET-Q20220716(11-4)

第 5 页 共 5 页

四、附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单位	主要仪器设备(检测人员)
氨	HJ 533-2009	0.01	mg/m ³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8000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HJ 38-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 9709II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HJ 604-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 9709II
硫化氢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	mg/m ³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8000
TSP	HJ 1263-2022	7	μg/m ³	十万分之一天平/BT25S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	无量纲	崔波、巩业鑫、、周明月、李媛媛、 丁秀梅、张继蕙子、李婧卓、 郑素丽、张腾腾、杨洪芳
噪声	GB 12348-2008	--	dB(A)	多功能声级计/AWA6228

** 报告结束 **

